

##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11月29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戴泽新先生、戴梦茜女士、TAN WEN先生、邹跃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范永明先生、祝祥军先生、李荣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范永明先生、祝祥军先生、李荣珍女士均已取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若上述换届选举议案通过，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

###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戴泽新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江阴市南方经济贸易公司业务经理、江阴市广丰物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郟城县新大化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公司前身江河化纤执行董事、经理；2012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子公司江苏恒泽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泽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江阴市群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群英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总经理。

戴泽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9,238,171股，与公司5%以上股东王雪萍为夫妻关系，与戴梦茜为父女关系，邹跃青为戴泽新之叔叔姜小牛之女婿；群英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15,826,087股，戴泽新为群英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戴梦茜女士，1992年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2015年11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戴梦茜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5%以上股东王雪萍为母女关系，与戴泽新为父女关系；群英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15,826,087股，戴梦茜通过群英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13%股份；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邹跃青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曾任苏州化工机械厂销售科及设计工艺科科员、苏州市金阊区虹星房屋中介服务所经纪人、苏州市家之园房产置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主管；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邹跃青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邹跃青为戴泽新之叔叔姜小牛之女婿；群英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15,826,087股，邹跃青通过群英投资间接持有公司0.05%股份；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TAN WEN（檀文）先生，1974年2月出生，新加坡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曾任福建省工商局科员、新加坡SCS集团投资经理、新加坡STEngineering集团技术投资经理、华欧国际证券投行联席董事、今日资本执行董事、兴证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TAN WEN（檀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范永明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江苏省锡山高级中学教师、无锡南洋国际学校教师、江苏太湖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5月至今任江苏英特东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5月至今任启迪设计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无锡耐思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范永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祝祥军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无锡苏南日用工业品（集团）公司会计、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高级经理、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鑫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无锡福祈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广西清之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今任卓和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1月至今任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无锡耐思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祝祥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荣珍女士，1950年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江苏省纺织研究所化纤车间副主任、科技项目负责人、副所长、所长，2001年12月任江苏省纺织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4月任江苏省纺织研究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长，现已退休。曾任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年5月起担任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荣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